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 
承辦人：林采蓉  
電話：02-87711942  
傳真：02-87737936  
電子信箱：f003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0000718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貴會110年2月23日召開之110年2月份選訓委員會會議紀錄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2月26日射訓字第1100000082號函。
- 二、旨揭會議紀錄除案由三之青少年飛靶訓練營進場人數應依本署110年1月14日召開「110年度中華民國射擊協會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」專案小組審查會議決議辦理（本署110年1月25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00003510號函諒達）外，餘存署備查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  
副本：本署競技運動組

